



文龙中美

NEEQ : 838624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Wenlongzhongmei Environment & 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江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金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金良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4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6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2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1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文龙中美、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合同能源管理	指	环保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环保节能目标，环保节能服务公司为实现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环保节能服务公司的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
瓦特网联	指	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Wenlongzhongmei Environmentand Energy Technology Co.,Ltd Wenlongzhongmei		
法定代表人	江河	成立时间	2009 年 4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江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江河、樊荀竹），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技术推广服务业（M751）-节能技术推广服务（M751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环保节能与工程设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文龙中美	证券代码	838624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5,001,4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侯瑞虹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兴南街 8 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 1703 室
电话	0351-6199871	电子邮箱	sxwlmksj@163.com
传真	0351-6199871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兴南街 8 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 1703 室	邮政编码	030021
公司网址	www.wlgcsj.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688062970D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 100 号昌通世纪商贸广场 1 幢 1 单元 2001 号		
注册资本（元）	45,001,4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设计为龙头、全过程咨询、全生命周期管理、总包服务型制造的高科技企业。拥有国家煤炭行业（矿井）专业甲级设计资质、煤炭行业（选煤厂）专业乙级设计资质、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多项设计施工资质，基于煤炭甲级设计院与省市两级院士工作站及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科技人才基础，立足能源行业，提供绿色开采 EPC 技术服务、低碳节能技术服务、煤矿设计技术服务、综合能源技术服务。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山西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山西省工人先锋号企业、山西省绿色开采专业委员会依托单位，是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公司拥有 13 项发明专利、59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6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 18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环保节能低碳技术服务、工程设计。

1. 环保节能低碳技术服务

环保节能低碳技术服务符合国家节能减排产业政策，是“十四五”规划重点领域，公司围绕国家产业政策导向，重点发展煤矿绿色开采和工业余热资源化利用技术，致力于成为以环保节能为目标的煤炭企业全产业链技术服务提供商。

公司多年来依托煤炭甲级设计院技术团队，针对煤炭绿色开采、“无废城市”建设、资源型地区可持续发展等领域，自主研发或引进消化专精特新前沿技术，成长为山西节能环保技术的标杆企业。在煤炭绿色开采领域，覆岩离层注浆防治采煤沉陷技术，一举攻克煤矿“三下”采煤技术难题，开辟“以矸换煤”矸石资源化利用新模式，成功入选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2022）》，荣获 2023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2024 年中华环保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2024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研究成果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余热利用、火电调峰等业务，也都走在行业前列。绿色开采技术在山西焦煤山煤国际霍尔辛赫煤矿推广应用，安全高效采出“三下”优质煤炭资源超 400 万吨，资源化消纳煤矸石等煤基固废 72 万 t/a，创造直接经济效益约 60 亿元。统计表明，山西省“三下”压煤超过 300 亿吨，煤矸石累计堆存量超过 20 亿吨，以“覆岩离层注浆防治采煤沉陷技术”为代表的绿色开采技术的推广应用，将可使山西众多煤矿延长服务年限 20 年，赋能山西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巩固能源“压舱石”地位。

数字化赋能方向，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文龙云平台，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与移动通信等新一代的信息技术作为支撑，以“互联网+智能运维”为目标，构建系统设备、监控中心、移动终端三位一体的智能化远程监控与运维服务平台，实现了互联网远程操作、无人值守和远程事故诊断，可实现数据监测、节能控制、运维管理及能源管理等专业在线服务。

公司基于环保节能创新技术、智慧文龙云平台，结合整体项目咨询设计、产品研发、建设交付、运维运营等全周期服务流程，可提供面向煤炭、电力、焦化、学校、数据中心等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

2. 工程设计

公司主要以投标方式获取客户的工程设计及环保总包业务，以先进理念、高质量设计产品和优质

服务满足客户需求，赢得客户认同并获得利润。公司已与中煤集团、神华集团、山西焦煤集团、晋能控股集团、开滦集团、兰花集团、鹏飞集团等大型国有煤炭集团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销售模式：公司依托市场部采取直销和投标两种销售模式。经过多年经营，公司积累了一定的客户群，通过老客户介绍、新渠道开拓和公开招标等方式获得销售订单。公司产品定价主要依据市场情况，基于公司个性化定制煤矿绿色开采、工业余热资源化利用方案和专利技术持有，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在产品定价上有一定优势。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2025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

公司的资产总额 3.21 亿元，流动比率 3.48，资产负债率 25.54%。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40.97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64 万元。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经营稳定，不存在较大的财务风险。

2. 科技创新、屡获殊荣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山西省工人先锋号企业、3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在煤炭绿色开采方向，公司采注协同绿色开采与建筑数智预警防护关键技术及示范项目荣获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2025 年度第一批煤炭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项目二级项目。

未来，公司将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走“专精特新”之路，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3. 市场拓展、稳中求进

报告期内，公司绿色开采技术及节能技术迅速推广，业务范围涉及华北、东北、华东、西北等地，客户基本是大型的国有煤炭企业，公司完成多个典型成功案例，大幅度提升了公司在国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二） 行业情况

1、政策支持

2025 年上半年，煤炭市场供需持续维持基本平衡态势，中长期合同制度进一步巩固其在煤炭市场平稳运行中的“压舱石”和“稳定器”作用。基于过往经验与市场动态监测，相关部门持续优化中长期合同签订与履约机制，确保煤炭供应的稳定性与价格的合理性，为能源市场平稳运行提供坚实保障。

国务院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介绍上半年政府工作任务时着重强调，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坚定不移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方位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各项工作，全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在煤炭行业，鼓励企业加大清洁生产技术研发投入，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减少生产与使用过程中的环境污染，助力国家绿色发展目标实现。

1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 年能源监管工作要点》。明确将能源安全保供作为能源监管的核心首要任务，进一步强化对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和能源企业保供主体责任的督促落实，确保各项保供政策精准执行。加强对国家能源规划、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针对 2025 年各省（区、市）完成国家“十四五”能源规划收官阶段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等情况展开全面监管。强化过程监管，持续跟踪跨省跨区输电通道、油气管道、大型风光基地、分布式光伏、煤层气开发等项目推进情况，同时加大对火电规划建设情况监管，保障能源项目顺利推进，维护能源市场稳定供应。

3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5 年修订版）》。要求深入贯彻“四个

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紧密结合《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以及《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文件要求，充分考虑行业技术快速迭代发展趋势，构建更加完善、科学、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通过标准引领，推动煤炭行业智能化技术创新与应用，促进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

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完善煤炭产能储备制度的实施意见（2025年版）》。根据当前煤炭供需形势新变化，进一步优化产能储备支持政策，引导具备条件的企业积极建设煤炭储备产能。明确到2025年底，完善煤炭产能储备政策体系与监管机制，有序核准建设一批产能储备煤矿项目，形成一定规模可调度产能储备，增强煤炭供应的灵活性与稳定性。到2027年，产能储备制度更加成熟健全，产能管理体系高效完善，力争形成3.5亿吨/年左右的可调度产能储备，全国煤炭供应保障能力显著提升，供给弹性和韧性进一步增强。

5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全面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促进煤炭高质量发展的通知》。要求大型煤矿加快智能化改造步伐，到2025年底前，所有大型煤矿至少建成单个或多个系统智能化，具备条件的要实现采掘系统智能化。鼓励300万吨/年以上的生产煤矿全面推进主要生产环节智能化改造，力争在2025年内率先建成全系统智能化煤矿。对于灾害严重煤矿以及海拔高于2400米或采深大于600米的生产煤矿，根据地质条件与灾害特点“一矿一策”制定智能化改造方案，加快推进重点危险环节智能化改造，全面提升生产安全保障能力。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的煤矿，复产前必须制定详细智能化建设方案，明确完成时限，按要求限期建成，通过智能化手段提升煤矿安全水平，推动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

6月，国家相关部门联合发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25-2027）》。旨在进一步提高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减少煤炭利用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计划提出到2025年底，全国煤电机组平均供电煤耗降至300克标准煤/千瓦时以下，煤电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全面完成；到2027年，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技术取得新突破，煤炭消费结构进一步优化，非电行业煤炭清洁利用水平显著提升，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2、我国环保节能服务产业的发展现状及规模

（1）行业产值不断扩大

从整体规模来看，在政策持续推动下，我国环保服务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据权威机构预测，到2027年我国节能环保产业产值规模有望超19.5万亿元。

“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在碳排放方面，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全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近年来，各项政策持续落地显效，为环保节能服务产业产值增长提供了坚实支撑。

（2）企业数量不断增加

中国能源消费存量和增量规模依然庞大，在孕育新技术、催生新业态、创造新供给等方面潜力持续释放。一方面有力培育了新产业，以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发展为例，产业规模持续保持世界领先地位。截至2024年年底，全国节能服务公司数量达到15200家，较上一年增长约10%；节能服务产业从业人员达到105万人，同比增长约9%；总产值为5800亿元，同比增长11.5%。2025年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新增投资1850亿元，形成年节能能力4800万吨标准煤，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11800万吨，为我国稳步推进绿色化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3）企业规模普遍较小

近年来，我国环保产业持续蓬勃发展，从业企业数量不断增加，但依然呈现出以小微企业为主的格局。据最新统计，小微型企业占比为 72%，大、中型企业占比分别为 3.5%、24.5%，产业集中度较低。不过，少数企业凭借丰富的项目经验优势、良好的品牌信誉优势以及雄厚的资本优势，通过整合高端节能技术和节能设备，能够为客户提供能源利用及节能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成为行业中少数大型节能综合服务机构之一，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4）工业领域投资占主导

从节能服务产业投资领域来看，工业领域投资依旧占主导地位，这主要是因为工业仍是我国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的主要领域之一，也是环保节能改造的重点对象。政府和企业持续加大对工业领域的环保节能投资力度，推动了一批重大项目的实施。这些项目的实施不仅显著提高了工业能效水平，也有效促进了环保节能服务产业的发展。2025 年上半年，工业领域投资额 880 亿元，占比 66%；建筑领域投资额 320 亿元，占比 24%；公共设施领域投资额 130 亿元，占比 10%。

从项目数量看，建筑领域项目数量最多，占比 45%；工业领域项目数量紧随其后，占比 42%；公共设施领域项目个数占比 13%。值得一提的是，公共机构领域项目数量较前几年有了较大幅度提高，反映出该领域对环保节能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市场需求逐步释放。

3、我国环保节能服务产业的发展前景

（1）环保节能服务产业迎来更大市场和发展空间

节能减排是国家基本战略，国家支持节能设备、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发展，节能服务产业不仅在我国节能技术应用和节能环保项目投资等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推动作用，而且对推动节能改造、减少能源消耗、增加社会就业、促进经济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成为我国转变发展方式、经济提质增效、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抓手之一。

政策支持：全球各国，特别是中国，对环保行业的重视程度日益提高。中国政府在多个层面都提出了对环保行业的支持政策，包括财政资金、税收优惠、绿色金融等手段。这些政策将有助于推动环保行业的发展。

环境保护的需求增加：随着人们对环境保护的认识不断提高，环保意识逐渐增强。从城市到农村，从工业到农业，从生产到生活，环保的需求无处不在。这种需求的增加将为环保行业提供更多的商业机会。

技术进步：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环保技术也在不断发展。新的环保技术能够更高效、更环保地处理各种废弃物和污染物，这将有助于推动环保行业的发展。

市场需求增长：随着人口增长和经济发展，对资源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这使得环保行业中的节能、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

此外，数据显示，我国节能服务市场的年投资需求将达到数千亿元，节能服务产业将迎来更大的市场和发展空间。

（2）细分领域—煤炭绿色开采

①政府出台政策措施支持绿色开采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对煤炭行业提出更高要求。“双碳”目标下，山西肩负着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转型发展蹚新路双重使命，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推行绿色开采技术，促进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确保资源利用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国家九部委印发的《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中指出，开展资源综

合利用是我国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大宗固体废弃物（以下简称“大宗固废”）量大面广、环境影响突出、利用前景广阔，是资源综合利用的核心领域。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对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改善环境质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具有重要意义。并且要持续提高煤矸石和粉煤灰综合利用水平，推进煤矸石和粉煤灰在工程建设、塌陷区治理、矿井充填以及盐碱地、沙漠化土地生态修复等领域的利用。

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公告：对于充填开采置换的煤炭，资源税减免 50% 的税收优惠继续延伸至 2027 年，这表明我国在矿山绿色开采政策方面的长期性支持。煤炭作为我国“能源压舱石”，该政策将对煤炭充填开采的发展带来重大利好影响。

②零碳煤矿赋能公司绿色开采业务

2025 年上半年，国务院印发实施《2025—2027 年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与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各地区各部门积极响应，扎实推进节能降碳工作。结合扩大有效投资、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落地实施，大力开展分领域分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推动节能降碳取得显著进展，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过去 10 年，山西累计产煤近 115 亿吨，约占全国的 1/4 以上。2024 年山西省原煤产量全年累计达到 14.3 亿吨。作为全国重要的能源基地，山西承担着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重大使命。长远来看，为充分发挥山西煤炭“压舱石”作用，安全、有序、快速释放产能，必须加快先进开采技术的推广应用。

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迫切需要创新技术。受煤炭资源赋存条件、企业特点和区域性差异影响，随着时间推移，山西煤炭资源开采条件差、开采历史长的老矿区逐年增多，有效释放呆滞资源、延长矿井服务年限、推进矿区可持续发展面临诸多挑战。据统计，山西省煤炭保有资源储量 2780 亿吨，矿权改革前，回采率仅 33-43%，其中乡镇煤矿通常只有 13-18%，相当于每采出 13-18 吨原煤就丢掉 82-87 吨。“三下”及各类保护区压煤数量惊人。初步估计，全省“三下”压覆面积占保有煤炭储量的 12.5%，“三下”压覆煤量约 350 亿吨，各类保护区压煤量两倍于“三下”煤量。通过技术创新有效释放近千亿吨呆滞资源，必将极大助力山西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巩固能源“压舱石”地位。

（3）工业余热资源化利用助力公司节能业务

随着全球对能源效率的关注持续升温，工业企业愈发将能源效率提升与节能减排置于重要战略地位。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量余热，若能实现有效回收利用，无疑将为企业创造显著的经济与环境效益双赢局面。

为大力推动工业余热利用行业的发展，2025 年上半年，众多国家和地区纷纷出台一系列更具针对性和前瞻性的政策与法规。例如，进一步细化能源效率标准，根据不同行业特点制定差异化标准体系；大幅提高补贴和奖励力度，对采用先进余热回收技术的企业给予资金扶持；扩大税收优惠范围，降低企业余热回收利用项目的税负成本。这些政策举措为工业余热回收利用行业注入了强劲动力，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有力支持。

与此同时，科学技术的飞速进步与创新为工业余热回收利用技术带来质的飞跃。热交换器技术不断优化，换热效率大幅提升；蓄热技术在材料研发和系统设计上取得突破，能够实现更高效、更稳定的热量储存与释放；热泵技术朝着高效、节能、环保方向持续升级，适用范围进一步拓展；废热发电技术不断创新，发电效率显著提高。这些先进技术的应用和发展，为工业余热的回收利用提供了丰富多样的选择和坚实可靠的技术支撑。

据国家统计局最新数据，2025 年上半年我国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为 52.1%，相较于 2024 年下降 1.2 个百分点。2025 年全国原煤产量完成 48.5 亿吨，依旧占据全球煤炭产量的半壁江山

以上。在此背景下，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成为国家节能环保工作的核心任务与关键抓手。

“十四五”规划实施以来，高效节能技术及煤炭绿色开采技术的研发与突破持续加速，有力推动传统生产过程向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变频控制技术、能量系统优化技术等高效节能技术已深度融入工业生产各个环节，成为企业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的重要手段。预计到 2025 年，高效电机、余热余压利用、煤炭绿色开采等工业节能细分市场份额将持续扩大，成为工业节能领域的主力军。

在环保领域，2025 年上半年，国家进一步加大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修复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力度，全面启动新一轮重点区域污染防治专项行动。随着这些举措的深入推进，环保市场将加速向专业化、细分化方向调整。危废处理、环境修复和环境监测等新兴领域市场空间迅速释放，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这些新兴领域有望成为引领环保产业高附加值环节、推动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突破口，为公司节能服务业务带来广阔机遇与发展空间。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认定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20）335 号，公司名列其中。 2、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414000370，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 3、公司“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情况：《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 2022 年新一批及通过复核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2〕160 号，公司名列其中。 4、公司“山西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认定情况：《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名单的通知》晋工信产业函〔2021〕180 号，公司名列其中。 5、公司“太原市第十九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情况：《关于认定太原市第十九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通知》并工信字〔2023〕166 号，公司名列其中。 6、公司“山西省工人先锋号企业”认定情况：认定时间：2025 年 4 月，证书编号：晋 J2025200000072。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营业收入	36,409,698.12	69,874,440.37	-47.89%
毛利率%	38.05%	50.4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6,443.23	19,300,118.00	-73.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18,091.23	18,848,565.97	-8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5%	9.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0%	8.93%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43	-73.7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20,501,104.35	340,459,440.69	-5.86%
负债总计	81,852,531.29	103,762,959.08	-21.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877,363.67	231,853,858.48	1.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22	5.15	1.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70%	29.6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54%	30.48%	-
流动比率	3.48	2.67	-
利息保障倍数	16.83	19.6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8,406.77	23,635,523.26	-150.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5	0.27	-
存货周转率	7.51	32.6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86%	-9.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7.89%	11.7%	-
净利润增长率%	-78.20%	10.1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07,942.35	0.91%	15,005,787.45	4.41%	-80.62%
应收票据	578,190.00	0.18%	5,826,625.00	1.71%	-90.08%
应收账款	217,100,356.46	67.74%	215,245,574.36	63.22%	0.86%
应收款项融资	1,268,380.22	0.40%		0.00%	
预付款项	1,853,589.58	0.58%	784,344.73	0.23%	136.32%
其他应收款	1,560,097.35	0.49%	1,455,656.52	0.43%	7.17%
存货	5,130,244.86	1.60%	877,071.92	0.26%	484.93%
合同资产	13,125,999.95	4.10%	11,441,127.50	3.36%	14.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20,264.81	3.13%	9,718,097.50	2.85%	3.11%
其他流动资产	4,603,652.30	1.44%	2,501,470.61	0.73%	84.04%
长期应收款			10,198,690.99	3.00%	-100.00%
固定资产	57,221,738.55	17.85%	41,332,808.64	12.14%	38.44%
使用权资产	8,467.86	0.00%	21,169.65	0.01%	-60.00%
无形资产	895,706.39	0.28%	1,031,434.13	0.30%	-1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6,473.67	1.32%	4,329,566.09	1.27%	-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20,690,015.60	6.08%	-100.00%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6.24%	20,000,000.00	5.87%	0.00%
应付账款	44,347,930.73	13.84%	61,674,739.36	18.12%	-28.09%
合同负债	186,415.09	0.06%	186,415.09	0.05%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58,281.93	0.30%	1,754,484.46	0.52%	-45.38%
应交税费	8,104,840.46	2.53%	9,272,918.43	2.72%	-12.60%
其他应付款	169,584.78	0.05%	261,125.46	0.08%	-35.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26,400.00	0.01%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11,586.23	0.13%	5,389,081.23	1.58%	-92.36%
长期应付款	7,500,000.00	2.34%	5,000,000.00	1.47%	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892.07	0.05%	197,795.05	0.06%	-12.0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本期项目回款较上期减少。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本期收到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较低)支付项目款项金额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本期收到客户以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项目款项金额增加。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公司项目采购设备支付的预付款增加。

存货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上期末未完工的环保节能项目在本期完工验收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本期新增的在建项目投入较多。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马脊梁矿环保节能项目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公司房产建设完成转入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计提折旧。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公司房产建设完成转入固定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了年奖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本期支付了房租致一年内待支付的租赁负债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期末未到期已背书转让的信用等级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本期子公司收到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的政府补助资金。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6,409,698.12	-	69,874,440.37	-	-47.89%
营业成本	22,555,046.00	61.95%	34,657,147.09	49.60%	-34.92%
毛利率	38.05%	-	50.40%	-	-
税金及附加	96,576.19	0.27%	697,223.43	1.00%	-86.15%
销售费用	2,215,220.46	6.08%	2,745,619.55	3.93%	-19.32%
管理费用	6,841,528.60	18.79%	7,647,128.12	10.94%	-10.53%
研发费用	2,938,195.01	8.07%	5,837,210.80	8.35%	-49.66%
财务费用	-76,703.96	-0.21%	534,004.73	0.76%	-114.36%
其他收益	1,766,475.42	4.85%	522,724.55	0.75%	237.94%
信用减值损失	1,481,655.18	4.07%	3,498,220.23	5.01%	-57.65%
资产减值损失	-28,886.75	-0.08%	96,126.75	0.14%	-130.05%
资产处置收益	8,056.35	0.02%	10,000.00	0.01%	-19.4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受煤炭行业整体行情下行影响，煤炭价格下滑，叠加客户为控制成本缩减订单量，从而导致公司收入下降。

本期营业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收入下降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本期税金及附加下降的主要原因：项目应交增值税减少。

本期研发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委外研发项目支出减少。

本期财务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银行贷款减少导致贷款利息减少。

本期其他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下降的主要原因：本期公司收入及项目回款减少，导致应收账款增幅金额较少，补提坏账准备金额减少。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下降的主要原因：本期合同资产余额增加。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409,698.12	69,874,440.37	-47.89%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2,555,046.00	34,657,147.09	-34.92%
其他业务成本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保节能项目	26,738,716.99	18,437,636.26	31.05%	-56.28%	-40.41%	-18.36%
合同能源管理节能项目	1,310,000.00	1,120,123.17	14.49%	0.00%	-8.96%	8.42%
运行维护项目	2,527,688.68	766,424.33	69.68%	-9.77%	-15.87%	2.20%
设计项目	5,833,292.45	2,230,862.24	61.76%	26.55%	41.65%	-4.08%
合计	36,409,698.12	22,555,046.00	38.05%	-47.89%	-34.92%	-12.3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山西省内	35,506,431.54	22,141,308.72	37.64%	-30.99%	-6.67%	-16.25%
山西省外	903,266.58	413,737.28	54.20%	-95.10%	-96.22%	13.53%
合计	36,409,698.12	22,555,046.00	38.05%	-47.89%	-34.92%	-12.35%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公司项目总收入较上期下降了 47.89%，主要原因是受煤炭行业整体行情下行影响，煤炭价格下滑，叠加客户为控制成本缩减订单量，从而导致公司收入下降。其中：环保节能项目收入较上期下降了 56.28%，主要是公司覆岩离层注浆充填开采项目工作面煤量确认减少，导致收入下降；设计项目收入较上期增长了 26.55%，主要原因是本期完工验收的设计项目增加；运行维护项目收入较上期下降了 9.77%，主要原因是其中一个运维合同到期终止。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收入下降的幅度高于成本下降的幅度。 本期山西省内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覆岩离层注浆充填开采项目收入下降；山西省外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省外环保节能项目确认收入。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8,406.77	23,635,523.26	-15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00.00	-1,754,877.00	80.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61.67	-39,665,242.19	100.45%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收到客户的项目回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偿还银行贷款金额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西瓦特网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清洁能源、节能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热力生产及供应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等	60,000,000	21,148,570.36	7,095,510.80	0	-1,660,207.90
山西文龙绿色低碳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知识产权服务；版权代理；商标代理；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	10,200,000	9,696,918.99	9,672,618.99	50,000.00	-87,287.59
山西文龙中美绿色	控股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	2,000,000	3,303,888.84	765,971.70	0	-234,003.30

开采 科技 有限 公司	司	服务、技术 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 转让、技术 推广。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依法经营的方针，坚持履行各项社会责任： 1.环保节能，助力碳中和 在绿色开采方向，公司利用覆岩离层注浆充填技术，已完成多个矿山绿色开采工程，可实现保护含水层、减少冲击地压、保护地面建/构筑物、保护土地与环境、无害化处置煤基固废、打造零碳矿山等多重目标，真正实现了资源价值最大化与环境效益最佳化双重效应。 在工业余热领域，公司利用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已经建设 100 多个工业余热项目服务，包括中煤、晋能、焦煤等知名企业项目，可替代燃煤、燃气锅炉，减少污染物及二氧化碳排放，实现近零碳排放，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2.科研创新，科普教育 公司先后与太原理工大学、山西大学、山东科技大学、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哈尔滨工业大学、安徽理工大学、中北大学等高校院所建立了产学研合作。 公司内设绿色开采和工业余热资源化利用科普教育基地，将自主研发的多项专利、技术与产品，形象展示了公司在环保节能领域的创新、发展成果，持续向社会公众推广智慧节能理念，不忘初心回馈社会。 公司先后多次参与世界地球日、地球一小时等节能环保公益活动，通过实际行动呼吁大家爱护地球、保护环境。同时，还利用网络渠道进行新闻宣传，让更多人了解环保知识，共同参与到环保行动中来。 公司自主研发的覆岩离层注浆防治采煤沉陷技术一举攻克煤矿“三下”采煤技术难题，开辟“以矸换煤”矸石资源化利用新模式，成功入选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

（2022）》，荣获 2023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2024 年中华环保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2024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研究成果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获多家媒体报道，形成绿色开采领域行业标杆以及山西省典型示范案例。

3.员工关怀，凝聚团队

公司制定全年培训计划，组织专项技术汇报、培训和搭建交流平台；为员工缴纳“五险”和商业保险，积极做好劳动安全防护措施；重要节日发放过节礼品、对员工个人及家属疾病等情况给予及时慰问，提升员工的满意度，增强团队的凝聚力。

4.维护权益，回报股东

在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推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战略，提升研发投入，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帮助客户提高效率，提升核心竞争力。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应收款来源于环保节能项目和设计项目，客户对设计项目、环保节能项目验收后才进行款项支付，而大型煤炭企业付款审批程序较为复杂，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217,100,356.46 元。赊账客户主要为大中型煤炭企业，规模大且信誉度高，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但仍不排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继续增加，从而增大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环保节能服务业务随市场推广，技术保密性逐年降低，有可能产生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工程设计业务主要的竞争对手包括大型中央企业、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未来，拥有资金、技术、管理优势的大型咨询设计企业或工程公司及非煤炭设计企业的进入将给我国的煤炭设计企业带来威胁，本行业的竞争风险将会加大，有可能导致企业成长性放缓或经营业绩下滑。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55,906,324.27	23.43%
作为第三人	0	
合计	55,906,324.27	23.43%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3-043	被告/被申请人	2021年11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关于霍尔辛赫煤矿3501标段工作面注浆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申请人承包被申请人霍尔辛赫煤矿3501标段工作面注浆工程，合同约定工程采用固定总价，总金额为人民币3460万元。合同履行过程中，被申请人已向申请人支付了2000万元的工程款，现双方对剩余工程款结	否	52,552,295.7	否	我司于2023年3月27日收到太原仲裁委员会的应诉通知书，于2023年6月27日第一次开庭审理，2023年12月5日第二次开庭审理，后我司申请司法鉴定，因鉴定结果法院不认可，于2024年更换鉴定机构再次鉴

		算价款存在异议。				定，目前在等待鉴定结果中。
2024-021 2025-001	被告/被申请人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中，申请人认为在案涉工程中存在新增工程量，被申请人尚未与申请人进行结算，并未履行支付工程款的义务，由此产生争议，申请人故向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是	3,354,028.57	否	我司于2023年9月26日收到山西兴县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案件于2024年8月27日二审开庭，于2024年11月20日提交再审申请书。2025年1月7日，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案件结案。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仲裁/诉讼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90,288,000	144,000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重大关联交易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	2016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其他（个税缴纳相关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竞业禁止/限制的声明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社会公积金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无超期未履行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股权（瓦特网联）	股权	冻结	36,000,000	11.23%	公司仲裁
总计	-	-	36,000,000	11.2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冻结的为文龙中美持有瓦特网联的股权，因瓦特网联暂无营业收入，处于亏损状态，资产权利受限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595,012	54.65%	0	24,595,012	54.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05,699	14.68%	0	6,605,699	14.68%
	董事、监事、高管	196,330	0.44%	0	196,330	0.4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406,388	45.35%	0	20,406,388	45.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817,398	44.04%	0	19,817,398	44.04%
	董事、监事、高管	588,990	1.31%	0	588,990	1.3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5,001,400	—	0	45,001,4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江河	22,090,397	0	22,090,397	49.09%	16,567,798	5,522,599	0	0
2	闫风强	6,883,385	— 1,681,870	5,201,515	11.56%	0	5,201,515	0	0
3	樊荀竹	4,332,700	0	4,332,700	9.63%	3,249,600	1,083,100	0	0
4	李建勋	2,248,240	0	2,248,240	5%	0	2,248,240	0	0
5	张忠义	1,166,400	0	1,166,400	2.59%	0	1,166,400	0	0
6	常政红	680,000	0	680,000	1.51%	0	680,000	0	0
7	韩君	650,800	0	650,800	1.45%	0	650,800	0	0
8	宋春花	604,800	0	604,800	1.34%	453,600	151,200	0	0
9	施蓉飞	501,983	70,700	572,683	1.27%	0	572,683	0	0

10	田秀萍	561,600	0	561,600	1.25%	0	561,600	0	0
合计		39,720,305	-	38,109,135	84.69%	20,270,998	17,838,13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江河和樊荀竹是夫妻关系，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江河	董事、董事长	男	1963 年 3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22,090,397	0	22,090,397	49.09%
樊荀竹	董事、总经理	女	1965 年 4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4,332,700	0	4,332,700	9.63%
胡文青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5 年 5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102,760	0	102,760	0.23%
侯瑞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3 年 11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77,760	0	77,760	0.17%
韩金良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85 年 6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0	0	0	0%
魏文珑	董事	男	1959 年 8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0	0	0	0%
刘永梅	董事	女	1973 年 5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0	0	0	0%
于培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86 年 7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 日	0	0	0	0%
宋春花	监事	女	1965 年 9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604,800	0	604,800	1.34%
祁香丽	监事	女	1990 年 9 月	2025 年 4 月 12 日	2028 年 4 月 11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江河与董事、总经理樊荀竹系夫妻关系。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0	0	5
生产人员	43	2	0	45
销售人员	2	0	0	2
技术人员	64	0	10	54
财务人员	3	1	0	4
行政人员	7	2	0	9
员工总计	124	0	5	11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2,907,942.35	15,005,787.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578,190.00	5,826,625.00
应收账款	注释 3	217,100,356.46	215,245,574.36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4	1,268,380.22	
预付款项	注释 5	1,853,589.58	784,344.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6	1,560,097.35	1,455,656.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7	5,130,244.86	877,071.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注释 8	13,125,999.95	11,441,127.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 9	10,020,264.81	9,718,097.50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10	4,603,652.30	2,501,470.61
流动资产合计		258,148,717.88	262,855,755.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 11		10,198,690.9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12	57,221,738.55	41,332,808.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13	8,467.86	21,169.65
无形资产	注释 14	895,706.39	1,031,434.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注释 1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6	4,226,473.67	4,329,566.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7		20,690,015.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352,386.47	77,603,685.10
资产总计		320,501,104.35	340,459,44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8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9	44,347,930.73	61,674,739.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20	186,415.09	186,415.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1	958,281.93	1,754,484.46
应交税费	注释 22	8,104,840.46	9,272,918.43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3	169,584.78	261,125.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4		26,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5	411,586.23	5,389,081.23
流动负债合计		74,178,639.22	98,565,164.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26		
长期应付款	注释 27	7,5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6	173,892.07	197,795.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3,892.07	5,197,795.05
负债合计		81,852,531.29	103,762,959.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注释 29	45,001,400.00	45,001,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30	6,706,242.71	6,706,242.71
减：库存股	注释 31	2,514,579.33	2,514,579.3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32	20,366,144.02	20,366,144.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33	165,318,156.27	162,294,65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877,363.67	231,853,858.48
少数股东权益		3,771,209.39	4,842,623.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648,573.06	236,696,48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501,104.35	340,459,440.69

法定代表人：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金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金良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366.52	5,219,65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8,190.00	5,826,625.00
应收账款	注释 1	217,100,356.46	215,245,574.36
应收款项融资		1,268,380.22	

预付款项		1,647,117.52	577,872.67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4,550,908.36	14,119,244.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30,244.86	877,071.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125,999.95	11,441,127.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20,264.81	9,718,097.50
其他流动资产		2,310,836.82	215,474.79
流动资产合计		255,863,665.52	263,240,744.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98,690.99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14,400,000.00	14,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1,737.67	450,689.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504,902.31	22,269,755.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67.86	21,169.65
无形资产		85,989.04	106,042.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7,204.04	4,561,96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90,015.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48,300.92	72,698,326.83
资产总计		314,611,966.44	335,939,07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735,129.66	60,694,938.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6,415.09	186,415.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82,272.30	1,714,951.97
应交税费		8,104,540.46	9,272,768.43
其他应付款		1,081,182.04	2,192,753.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11,586.23	5,389,081.23
流动负债合计		74,401,125.78	99,477,308.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892.07	197,795.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892.07	197,795.05
负债合计		74,575,017.85	99,675,103.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1,400.00	45,001,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06,797.06	6,006,797.06
减：库存股		2,514,579.33	2,514,579.3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66,144.02	20,366,144.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177,186.84	167,404,20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036,948.59	236,263,96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611,966.44	335,939,071.2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409,698.12	69,874,440.3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34	36,409,698.12	69,874,440.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569,862.30	52,118,333.72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34	22,555,046.00	34,657,147.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5	96,576.19	697,223.43
销售费用	注释 36	2,215,220.46	2,745,619.55
管理费用	注释 37	6,841,528.60	7,647,128.12
研发费用	注释 38	2,938,195.01	5,837,210.80
财务费用	注释 39	-76,703.96	534,004.73
其中：利息费用		320,161.11	1,173,774.45
利息收入		-64,766.27	-18,428.59
加：其他收益	注释 40	1,766,475.42	522,724.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1	1,481,655.18	3,498,220.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2	-28,886.75	96,12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3	8,056.35	1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7,136.02	21,883,178.1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7,136.02	21,883,178.1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4	1,112,106.53	3,744,463.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5,029.49	18,138,714.3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5,029.49	18,138,714.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1,413.74	-1,161,403.6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6,443.23	19,300,118.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55,029.49	18,138,714.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6,443.23	19,300,118.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1,413.74	-1,161,403.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43

法定代表人：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金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金良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36,409,698.12	69,874,440.37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22,531,046.00	34,657,147.09

税金及附加		96,576.19	657,833.54
销售费用		2,215,220.46	2,745,619.55
管理费用		4,865,103.53	5,826,630.27
研发费用		2,988,195.01	5,837,210.80
财务费用		-107,086.72	548,328.16
其中：利息费用		320,161.11	1,173,774.45
利息收入		-32,657.20	-3,081.36
加：其他收益		1,766,449.42	519,649.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951.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4,040.41	3,497,693.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86.75	96,12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7.06	1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59,691.88	23,725,140.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59,691.88	23,725,140.69
减：所得税费用		1,083,772.72	3,745,08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75,919.16	19,980,052.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75,919.16	19,980,052.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75,919.16	19,980,052.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94,578.89	87,531,73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5	4,442,951.15	7,762,31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37,530.04	95,294,05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60,865.15	42,103,363.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48,036.67	9,619,24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7,138.23	11,450,99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5	7,029,896.76	8,484,92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65,936.81	71,658,53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8,406.77	23,635,523.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0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800.00	1,764,8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800.00	1,764,8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00.00	-1,754,87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1,638.33	3,150,662.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57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1,638.33	39,665,24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61.67	-39,665,242.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97,845.10	-17,784,59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05,787.45	19,060,00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942.35	1,275,406.31

法定代表人：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金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金良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94,578.89	87,531,738.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3,180.87	78,824,83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47,759.76	166,356,577.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49,134.73	37,520,16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3,358.35	9,581,93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5,521.39	10,731,299.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7,597.05	80,342,39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95,611.52	138,175,79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851.76	28,180,784.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0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800.00	1,764,8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7,800.00	1,764,8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800.00	-1,754,87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1,638.33	3,150,662.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57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1,638.33	39,665,24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638.33	-39,665,242.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88,290.09	-13,239,33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9,656.61	13,877,857.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366.52	638,523.0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附注五、注释 33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一、利润分配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5 月 9 日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62,294,651.0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7,404,205.72 元。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44,509,737 股为基数（应分配总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45,001,400 股减去回购的股份 491,663 股），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 0.45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2,938.04 元。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2025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前身为山西文龙煤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经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40100688062970D 的营业执照。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6】5938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正式在新三板挂牌,证券简称:文龙中美,证券代码:838624。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500.14 万股,注册资本为 4500.14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 100 号昌通世纪商贸广场 1 幢 1 单元 2001 号,实际控制人为江河、樊荀竹。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环保节能低碳技术服务、工程设计。环境保护工程的设计、施工总承包业务;节能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环保节能系统的运行及维修服务;节能设备的研发、加工及销售;热力生产及供应;工程咨询;煤炭行业(矿井)专业甲级、煤炭行业(选煤厂)专业乙级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业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业务;环保设备、机电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建材、矿山机械设备及配件、保温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智慧矿山信息系统设计、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智慧矿山技术研发及相关产品研发与销售;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无变化。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附注三、（十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三、（三十二）收入等。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

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

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

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

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

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

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

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出票人的信用评级不高，历史上虽未发生 票据违约，但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基于商业信用签发，存在一定信用 损失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代垫款、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劳务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七）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

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八）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九）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二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

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

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

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	10.00-33.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

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预计受益期间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

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 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

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一）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动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二)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设计收入
- (2) 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收入
- (3) 环保节能收入
- (4) 运维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商品销售确认收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提供劳务或建造合同确认收入：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该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已完成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工程或劳务完工客户验收交付时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销售激励措施、客户奖励积分、续约选择权、针对未来商品或服务的其他折扣等，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7）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三十三）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对企业的无偿拨款、税收返还、财政贴息，以及无偿给予非货币性资产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六)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短期车位租赁、员工宿舍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无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三）和（二十九）。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

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七)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消，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13%	
	提供建筑等服务	9%	
	提供设计等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服务收入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山西文龙绿色低碳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20%
山西瓦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
山西文龙中美绿色开采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10 号《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业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应税收入，暂免征收增值税。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目前本公司按照规定享受税收优惠。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通知：“一、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文件第二十八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1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3 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获得高新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 GR202414000370，获得认定后三年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3 年 8 月 2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均适用上述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8 条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2021 年第 36 号），本公司从事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8 号财政部关于调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政策的公告“一、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档减缴政策。其中：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 1%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90%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二、在职职工人数在 30 人（含）以下的企业，继续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三、本公告执行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本公告规定减免条件但缴费人已缴费的，可按规定办理退费。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14.30	11,364.30
银行存款	2,901,828.05	14,994,423.15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2,907,942.35	15,005,787.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8,190.00	5,826,625.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78,190.00	5,826,625.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8,190.00	100.00			578,19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78,190.00	100.00			578,19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计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26,625.00	100.00			5,826,625.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826,625.00	100.00			5,826,625.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计	5,826,625.00	100.00			5,826,62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6,856,131.93	174,067,169.44
1—2年	49,929,727.48	11,039,775.05
2—3年	30,198,174.60	35,537,389.44
3—4年	13,864,940.44	19,171,701.92
4—5年	867,000.00	1,309,636.00
5年以上	2,427,188.68	2,480,769.68
小计	244,143,163.13	243,606,441.53
减：坏账准备	27,042,806.67	28,360,867.17
合计	217,100,356.46	215,245,574.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143,163.13	100.00	27,042,806.67	11.08	217,100,356.46
其中：账龄组合	244,143,163.13	100.00	27,042,806.67	11.08	217,100,356.46
合计	244,143,163.13	100.00	27,042,806.67	11.08	217,100,356.4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606,441.53	100.00	28,360,867.17	11.64	215,245,574.36
其中：账龄组合	243,606,441.53	100.00	28,360,867.17	11.64	215,245,574.36
合计	243,606,441.53	100.00	28,360,867.17	11.64	215,245,574.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6,856,131.93	2,937,122.64	2.00
1—2年	49,929,727.48	4,992,972.75	10.00
2—3年	30,198,174.60	9,059,452.38	30.00
3—4年	13,864,940.44	6,932,470.22	50.00
4—5年	867,000.00	693,600.00	80.00
5年以上	2,427,188.68	2,427,188.68	100.00
合计	244,143,163.13	27,042,806.67	

续：

账龄组合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4,067,169.44	3,481,343.39	2.00
1—2年	11,039,775.05	1,103,977.51	10.00
2—3年	35,537,389.44	10,661,216.83	30.00
3—4年	19,171,701.92	9,585,850.96	50.00
4—5年	1,309,636.00	1,047,708.80	80.00
5年以上	2,480,769.68	2,480,769.68	100.00
合计	243,606,441.53	28,360,867.1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60,867.17		1,318,060.50			27,042,806.67
其中：账龄组合	28,360,867.17		1,318,060.50			27,042,806.67
合计	28,360,867.17		1,318,060.50			27,042,806.6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9,979,006.32	53.24	4,991,999.99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马脊梁矿	31,078,226.98	12.73	2,464,387.34
扬州希德电气有限公司	15,558,420.00	6.37	1,555,842.00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10,933,276.14	4.48	5,112,238.07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地煤矿	10,117,100.00	4.14	3,035,130.00
合计	197,666,029.44	80.96	17,159,597.40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68,380.22	
应收账款		
合计	1,268,380.22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52,989.08	72.99	287,872.67	36.70
1 至 2 年	500,600.50	27.01	496,472.06	63.3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853,589.58	100.00	784,344.7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晋城市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89,950.00	48.01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长治市鑫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9,500.00	20.47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宝鸡市福特隆石油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66,000.00	14.35	1 至 2 年	服务未完成
山西慧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9,044.03	2.11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内蒙古青诚绿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	1.29	1 至 2 年	服务未完成
合计	1,598,494.03	86.24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78,721.18	1,198,930.13
1—2 年	41,245.10	255,150.00
2—3 年	192,400.00	58,100.00
3—4 年	74,300.00	20,800.00
4—5 年		
5 年以上	40,000.00	40,000.00
小计	1,726,666.28	1,572,980.13
减：坏账准备	166,568.93	117,323.61
合计	1,560,097.35	1,455,656.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73,038.10	571,139.10
备用金	32,011.60	60,000.00
往来款	873,536.32	761,589.93
押金	114,247.54	126,650.00
代员工缴纳款项	33,832.72	39,493.12
其他		14,107.98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计	1,726,666.28	1,572,980.13
减：坏账准备	166,568.93	117,323.61
合计	1,560,097.35	1,455,656.5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6,666.28	100.00	166,568.93	9.65	1,560,097.3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726,666.28	100.00	166,568.93	9.65	1,560,097.35
合计	1,726,666.28	100.00	166,568.93	9.65	1,560,097.3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2,980.13	100.00	117,323.61	7.46	1,455,656.5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572,980.13	100.00	117,323.61	7.46	1,455,656.52
合计	1,572,980.13	100.00	117,323.61	7.46	1,455,656.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78,721.18	27,574.42	2.00
1—2年	41,245.10	4,124.51	10.00
2—3年	192,400.00	57,720.00	30.00
3—4年	74,300.00	37,150.00	50.00
4—5年			
5年以上	40,000.00	40,000.00	100.00
合计	1,726,666.28	166,568.93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98,930.13	23,978.61	2.00
1—2 年	255,150.00	25,515.00	10.00
2—3 年	58,100.00	17,430.00	30.00
3—4 年	20,800.00	10,400.00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40,000.00	40,000.00	100.00
合计	1,572,980.13	117,323.6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17,323.61			117,323.6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245.32			49,245.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66,568.93			166,568.9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323.61	49,245.32				166,568.9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17,323.61	49,245.32				166,568.93
合计	117,323.61	49,245.32				166,568.93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太忻分公司	往来款	382,100.00	1年以内	22.13	7,642.00
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3,000.00	8万2-3年, 5.3万3-4年	7.70	50,500.00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4,473.00	1年以内	7.21	2,489.46
李渊(1702房租)	保证金	103,750.68	1年以内	6.01	2,075.01
山西万立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2-3年	5.79	30,000.00
合计		843,323.68		48.84	92,706.47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5,130,244.86		5,130,244.86	877,071.92		877,071.92
其他存货						
合计	5,130,244.86		5,130,244.86	877,071.92		877,071.92

2. 合同履约成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当前合同					
其中:					
1、同安煤矿水处理系统提标改造项目	839,184.04			839,184.04	
2、煤矿集团世纪拓新煤业二次变更设计	37,887.88				37,887.88
3、余吾煤业覆岩离层充填开采项目		5,092,356.98			5,092,356.98
小计	877,071.92	5,092,356.98		839,184.04	5,130,244.86
减: 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877,071.92	5,092,356.98		839,184.04	5,130,244.86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3,882,602.40	756,602.45	13,125,999.95	12,163,344.80	722,217.30	11,441,127.50
合计	13,882,602.40	756,602.45	13,125,999.95	12,163,344.80	722,217.30	11,441,127.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质保金	722,217.30	34,385.15				756,602.45
合计	722,217.30	34,385.15				756,602.45

注释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020,264.81	9,718,097.50
合计	10,020,264.81	9,718,097.50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4,603,652.30	2,334,933.82
其他		166,536.79
合计	4,603,652.30	2,501,470.61

注释11.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0,342,468.49	425,680.00	19,916,788.4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41,531.51		941,531.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930,937.50	212,840.00	9,718,097.5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711,062.50		711,062.50	
合计				10,411,530.99	212,840.00	10,198,690.99	

注释12.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221,738.55	41,332,808.6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7,221,738.55	41,332,808.6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18,492,117.68	34,214,188.95	4,238,220.35	667,191.24	451,160.36	58,062,878.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34,489.91		331,752.22	29,000.00	12,566.37	19,107,808.50
重分类						
购置	18,734,489.91			29,000.00	12,566.37	18,776,056.28
在建工程转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000.00			420,000.00
处置或报废			420,000.00			420,000.00
融资租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37,226,607.59	34,214,188.95	4,149,972.57	696,191.24	463,726.73	76,750,687.0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2,636.74	13,319,540.79	2,215,392.40	600,262.90	412,237.11	16,730,06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439,187.76	2,470,687.05	257,489.68	16,479.90	3,267.54	3,187,111.93
重分类						
本期计提	439,187.76	2,470,687.05	257,489.68	16,479.90	3,267.54	3,187,111.9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88,233.34			388,233.34
处置或报废			388,233.34			388,233.34
融资租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621,824.50	15,790,227.84	2,084,648.74	616,742.80	415,504.65	19,528,948.5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融资租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04,783.09	18,423,961.11	2,065,323.83	79,448.44	48,222.08	57,221,738.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09,480.94	20,894,648.16	2,022,827.95	66,928.34	38,923.25	41,332,808.64

注释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210.74				76,210.74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租赁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处置子公司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76,210.74				76,210.74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041.09				55,04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01.79				12,701.79
重分类					
本期计提	12,701.79				12,701.7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67,742.88				67,742.8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67.86				8,467.86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69.65				21,169.65

注释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05,038.24		376,037.18			2,781,07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2,405,038.24		376,037.18		2,781,075.42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31,638.36		318,002.93		1,749,641.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121.10		11,606.64		135,727.74
本期计提		124,121.10		11,606.64		135,727.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1,555,759.46		329,609.57		1,885,369.0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						

的资产						
转让						
其他原因减少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9,278.78		46,427.61		895,706.39
2. 期初账面价值		973,399.88		58,034.25		1,031,434.13

注释15. 开发支出

本公司开发支出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176,476.17	4,226,473.67	28,837,373.93	4,325,606.09
可抵扣亏损				
政府补助				
租赁负债			26,400.00	3,960.00
合计	28,176,476.17	4,226,473.67	28,863,773.93	4,329,566.09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467.86	1,270.18	21,169.65	3,175.45
固定资产	1,150,812.60	172,621.89	1,297,463.97	194,619.60
合计	1,159,280.46	173,892.07	1,318,633.62	197,795.0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341.88	1.55
可抵扣亏损	16,118,619.21	14,137,120.42
合计	16,120,961.09	14,137,121.97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74,920.00	5,498.40	269,421.6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交付的办公房产				20,420,594.00		20,420,594.00
合计				20,695,514.00	5,498.40	20,690,015.60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质押及保证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1、2024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市府西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4010120240002302），贷款金额 1,000.00 万元，贷款用途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周转性资金需求，贷款利率为 3.15%，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2024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止，保证人为江河和樊荀竹。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 万元。

2、2024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Z2441LN5613590），贷款金额 1,000.00 万元，贷款用途为经营周转，贷款利率为 3.15%，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2024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止，保证人为江河和樊荀竹。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 万元。

注释19.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226,414.97	5,775,082.06
应付分包工程款	35,316,039.01	18,908,986.95
应付设备款	2,311,503.19	25,057,202.01
应付设计服务费	828,228.30	1,454,421.98
应付技术服务费	3,560,245.26	6,995,199.98
应付劳务费		3,323,206.57
其他	105,500.00	160,639.81
合计	44,347,930.73	61,674,739.36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3,394,495.41	工程未结算
中煤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829,455.20	未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
徐州绿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16,321.78	未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
山西骅晟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1.35	工程未结算
晋城市煜阳工程勘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34,935.78	工程未结算
合计	33,875,209.52	

注释20.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华晋明珠煤业有限公司	56,603.77	56,603.77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世纪拓新煤业有限公司	129,811.32	129,811.32
合计	186,415.09	186,415.09

注释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54,484.46	7,651,827.41	8,448,029.94	958,281.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5,495.61	345,495.61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54,484.46	7,997,323.02	8,793,525.55	958,281.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2,319.98	7,259,260.91	8,015,131.92	856,448.97
职工福利费		206,157.29	206,157.29	
社会保险费		169,841.84	169,841.8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55,306.88	155,306.88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0,178.96	10,178.96	
生育保险费				
大病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164.48	16,567.37	56,898.89	101,832.96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754,484.46	7,651,827.41	8,448,029.94	958,281.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31,014.24	331,014.24	
失业保险费		14,481.37	14,481.37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5,495.61	345,495.61	

注释22.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53,102.13	6,125,942.61
企业所得税	968,154.04	3,038,303.79
个人所得税	83,584.29	108,672.03
合计	8,104,840.46	9,272,918.43

注释2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	83,402.74	83,402.74
待付费用	86,182.04	14,869.00
员工报销款		92,443.41
其他		70,410.31
合计	169,584.78	261,125.46

注释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400.00
合计		26,400.00

注释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	408,190.00	5,385,685.00
未到期商业承兑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		
待转销项税额	3,396.23	3,396.23
合计	411,586.23	5,389,081.23

注释26.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26,4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26,4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26,4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400.00
合计		

注释27.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2,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5,000,000.00

2023 年，太原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以增资方式向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山西文龙绿色低碳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公司”）增资 500 万元，投资期限 5 年，如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需提前终止本协议，届时投资期限以实际期限为准。投资期限内，国有资本投资公司除履行出资人职责外，不干预运营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不参与决策，不分红。五年投资期末或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需提前终止本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500 万元通过股权转让或股权回购的形式回购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持有运营公司的全部股权。

2025 年 6 月，子公司山西文龙中美绿色开采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晋创谷·太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首期支持资金 250 万元。按照《“晋创谷·太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并科〔2024〕23 号)的要求：太原市科技局、国投晋创谷(太原)发展运营有限公司、项目承担单位签署《项目任务书》后，国投晋创谷(太原)发展运营有限公司将首期支持资金拨付至项目承担单位。国投晋创谷(太原)发展运营有限公司作为受托管理机构，要根据《项目任务书》明确的指标任务、时间节点、约定事项等，按照相关要求开展项目管理及后续的股权转化工作；各项目承担单位要自觉接受管理，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注释2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740,000.00	1,740,000.00		详见表 1
合计		1,740,000.00	1,740,000.00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院士工作站补助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揭榜挂帅项目	其他收益	1,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41,000.00	

注释2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1,400.00						45,001,400.00

注释3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06,242.71			6,706,242.7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706,242.71			6,706,242.71

注释31.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少注册资本回购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2,514,579.33			2,514,579.33
限制性股份支付				
合计	2,514,579.33			2,514,579.33

库存股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竞价回购公司股份 491,663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09%，累计库存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09%，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注释3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366,144.02			20,366,144.0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				
合计	20,366,144.02			20,366,144.02

注释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294,651.08	133,669,571.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294,651.08	133,669,571.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6,443.23	33,490,790.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62,772.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其他的其他分配】	2,002,938.04	2,002,938.12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318,156.27	162,294,651.08

注：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5 月 9 日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62,294,651.0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7,404,205.72 元。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44,509,737 股为基数（应分配总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45,001,400 股减去回购的股份 491,663 股），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 0.45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2,938.04 元。

注释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09,698.12	22,555,046.00	69,874,440.37	34,657,147.09
其他业务				
合计	36,409,698.12	22,555,046.00	69,874,440.37	34,657,147.0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 业务或商品类型	36,409,698.12	69,874,440.37
环保节能项目	26,738,716.99	61,153,762.52
设计项目	5,833,292.45	4,609,339.65
运维项目	2,527,688.68	2,801,338.20
合同能源管理节能项目	1,310,000.00	1,310,000.00
其他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按经营地区分类	36,409,698.12	69,874,440.37
山西省内	35,506,431.54	51,450,302.33
山西省外	903,266.58	18,424,138.04

注释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87	366,648.86
教育费附加	146.92	163,700.22
地方教育附加	97.95	98,191.85
印花税	16,780.03	65,491.30
车船税	3,791.20	3,191.20
房产税	75,367.99	
其他	147.23	
合计	96,576.19	697,223.43

注释3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2,645.03	1,670,269.26
售后材料费	26,172.17	6,639.14
办公费	4,999.23	2,517.92
广告宣传费	23,196.65	75,638.61
招标服务费	84,241.27	16,112.50
业务招待费	913,409.47	839,197.31
差旅费	167,663.44	129,884.81
其他	92,893.20	5,360.00
合计	2,215,220.46	2,745,619.55

注释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2,997.94	2,693,743.63
租赁物业费	253,546.82	688,580.99
折旧摊销等	2,201,920.57	1,758,949.11
律师审计中介费	969,323.34	984,840.06
业务招待费	130,422.52	155,127.30
办公费等	408,112.06	1,075,988.95
汽车费	205,205.35	289,898.08
合计	6,841,528.60	7,647,128.12

注释3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7,121.13	2,230,576.87
技术服务费		1,886,015.29
材料费	645,119.64	1,659,691.79
折旧与摊销	10,515.93	10,515.72
其他	65,438.31	50,411.13
合计	2,938,195.01	5,837,210.80

注释3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0,600.00	1,173,774.40
减：利息收入	35,594.14	18,428.54
银行手续费	9,529.54	9,827.78
其他	-401,239.36	-631,168.91
合计	-76,703.96	534,004.73

说明：其他主要为长期应收款的未实现的融资收益以及租赁负债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注释40.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41,000.00	500,000.00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75.42	22,724.55
合计	1,766,475.42	522,724.55

注释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81,655.18	3,498,220.23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		
合计	1,481,655.18	3,498,220.23

注释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886.75	96,126.75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计	-28,886.75	96,126.75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利得或损失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056.35	10,000.00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合计	8,056.35	10,000.00

注释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1,259.88	3,558,771.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846.65	185,692.72
合计	1,112,106.53	3,744,463.82

注释45.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79.66	18,426.15
退还保证金	976,300.00	1,816,493.00
收政府补助	1,741,000.00	2,080,000.00
收往来款	1,390,911.72	3,824,641.12
其他	333,959.77	22,755.80
合计	4,442,951.15	7,762,316.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保证金	1,130,047.54	1,599,165.00
期间费用	4,787,624.40	4,654,700.74
往来款	1,112,224.82	2,231,055.67
合计	7,029,896.76	8,484,921.41

注释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55,029.49	18,138,714.36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81,655.18	-3,498,220.23
资产减值准备	28,886.75	-96,12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87,111.93	2,763,419.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701.79	571,541.40
无形资产摊销	135,727.74	116,448.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056.35	-1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0,600.00	1,173,774.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092.42	254,18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02.98	-67,731.21
合同资产的减少	-1,684,872.45	-7,033,757.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3,172.94	1,711,854.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69,923.90	28,927,79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19,820.89	-19,316,372.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8,406.77	23,635,523.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07,942.35	1,275,406.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05,787.45	19,060,002.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97,845.10	-17,784,595.9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07,942.35	15,005,787.45
其中：库存现金	6,114.30	11,364.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01,828.05	14,994,42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942.35	15,005,787.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山西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体育南路95号北	清洁能源、节能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热力生产及供应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等	53.4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美 N1 文创区9 号楼701 室				
山西文龙绿色低碳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1,020.00	山西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100号昌通世纪商贸广场1幢1单元2013号	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专利代理	50.98		投资设立
山西文龙中美绿色开采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山西	山西省太原市中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科大街59号晋创谷创新园1层综合区-89（一照多址）	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46.60	-946,222.55		1,307,225.37	
合计	--	-946,222.55		1,307,225.3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2,648,583.77	2,513,233.85
非流动资产	18,499,986.59	19,988,444.41
资产合计	21,148,570.36	22,501,678.26
流动负债	14,053,059.56	13,745,959.5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4,053,059.56	13,745,959.56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660,207.90	-4,991,587.05
综合收益总额	-1,660,207.90	-4,991,58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28,146.36	-374,416.41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的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578,190.00	
应收账款	244,143,163.13	27,042,806.67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	1,726,666.28	166,568.93
合计	246,448,019.41	27,209,375.60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马脊梁矿、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地煤矿、扬州希德电气有限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80.96%（2024 年 12 月 31 日：79.2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申请进行监控审核，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八、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河	49.09	49.09
樊荀竹	9.63	9.63

江河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樊荀竹为江河之配偶，且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低空之城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樊荀竹为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河	车辆	72,000.00	72,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2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股东江河签订 1 年期车辆租赁协议，租金为 28.80 万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实际付款 7.2 万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河、樊荀竹	10,000,000.00	2024/9/29	2025/9/25	否
江河、樊荀竹	10,000,000.00	2024/10/15	2025/10/13	否
合计	20,00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01,470.98	2,027,185.88

十、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1 年 11 月，本公司与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建集团”）签订《关于霍尔辛赫煤矿 3501 标段工作面注浆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二建集团承包本公司霍尔辛赫煤矿 3501 标段工作面注浆工程，合同约定工程采用固定总价，总金额为人民币 3460 万元。合同履行过程中，本公司已向二建集团支付 2000 万元的工程款，双方对剩余工程款结算价款存在异议。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收到太原仲

裁委员会的应诉通知书，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2023 年 12 月 5 日第二次开庭审理，后本公司申请司法鉴定。2024 年 4 月 29 日，仲裁庭决定对案涉工程基本建设部分和运维部分注浆孔的工程造价进行鉴定；2024 年 11 月 1 日，仲裁庭决定另行委托专业机构重新鉴定；2024 年 12 月 31 日，仲裁庭根据案件需要将运维部分（粉煤灰注浆）委托鉴定。截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鉴定结果尚未出来。因本次仲裁事项冻结本公司持有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6,856,131.93	174,067,169.44
1—2 年	49,929,727.48	11,039,775.05
2—3 年	30,198,174.60	35,537,389.44
3—4 年	13,864,940.44	19,171,701.92
4—5 年	867,000.00	1,309,636.00
5 年以上	2,427,188.68	2,480,769.68
小计	244,143,163.13	243,606,441.53
减：坏账准备	27,042,806.67	28,360,867.17
合计	217,100,356.46	215,245,574.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143,163.13	100.00	27,042,806.67	11.08	217,100,356.46
其中：账龄组合	244,143,163.13	100.00	27,042,806.67	11.08	217,100,356.46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244,143,163.13	100.00	27,042,806.67	11.08	217,100,356.4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606,441.53	100.00	28,360,867.17	11.64	215,245,574.36
其中：账龄组合	243,606,441.53	100.00	28,360,867.17	11.64	215,245,574.36
合计	243,606,441.53	100.00	28,360,867.17	11.64	215,245,574.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6,856,131.93	2,937,122.64	2.00
1—2 年	49,929,727.48	4,992,972.75	10.00
2—3 年	30,198,174.60	9,059,452.38	30.00
3—4 年	13,864,940.44	6,932,470.22	50.00
4—5 年	867,000.00	693,600.00	80.00
5 年以上	2,427,188.68	2,427,188.68	100.00
合计	244,143,163.13	27,042,806.67	

续：

账龄组合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4,067,169.44	3,481,343.39	2.00
1—2 年	11,039,775.05	1,103,977.51	10.00
2—3 年	35,537,389.44	10,661,216.83	30.00
3—4 年	19,171,701.92	9,585,850.96	50.00
4—5 年	1,309,636.00	1,047,708.80	80.00
5 年以上	2,480,769.68	2,480,769.68	100.00
合计	243,606,441.53	28,360,867.1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60,867.17		1,318,060.50			27,042,806.67
其中：账龄组合	28,360,867.17		1,318,060.50			27,042,806.67
合计	28,360,867.17		1,318,060.50			27,042,806.6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9,979,006.32	53.24	4,991,999.99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马脊梁矿	31,078,226.98	12.73	2,464,387.34
扬州希德电气有限公司	15,558,420.00	6.37	1,555,842.00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10,933,276.14	4.48	5,112,238.07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地煤矿	10,117,100.00	4.14	3,035,130.00
合计	197,666,029.44	80.96	17,159,597.40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367,145.41	7,381,282.02
1—2年	41,245.10	3,102,447.98
2—3年	192,400.00	1,573,541.44
3—4年	74,300.00	2,139,294.69
4—5年		
5年以上	40,000.00	40,000.00
小计	4,715,090.51	14,236,566.13
减：坏账准备	164,182.15	117,322.06
合计	4,550,908.36	14,119,244.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73,038.10	571,139.10
备用金	32,011.60	60,000.00
代员工缴纳保险	32,931.44	39,493.12
往来款	3,864,259.37	13,425,253.19
押金	112,850.00	126,65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		14,030.72
小计	4,715,090.51	14,236,566.13
减：坏账准备	164,182.15	117,322.06
合计	4,550,908.36	14,119,244.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15,090.51	100.00	164,182.15	3.48	4,550,908.3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607,327.25	34.09	164,182.15	10.21	1,443,145.10
关联方组合	3,107,763.26	65.91			3,107,763.26
合计	4,715,090.51	100.00	164,182.15		4,550,908.3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36,566.13	100.00	117,322.06	0.82	14,119,244.07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572,902.87	11.05	117,322.06	7.46	1,455,580.81
关联方组合	12,663,663.26	88.95			12,663,663.26
合计	14,236,566.13	100.00	117,322.06		14,119,244.0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17,322.06			117,322.0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46,860.09			46,860.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64,182.15			164,182.1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322.06	46,860.09				164,182.1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17,322.06	46,860.09				164,182.15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17,322.06	46,860.09				164,182.15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400,000.00		14,400,000.00	14,400,000.00		14,4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400,000.00		14,400,000.00	14,400,000.00		14,4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西瓦特网联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山西文龙绿色低碳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00,000.00					5,200,000.00
山西文龙中美绿色开采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4,400,000.00	17,400,000.00	2,000,000.00	5,000,000.00			14,4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09,698.12	22,531,046.00	69,874,440.37	34,657,147.09
其他业务				
合计	36,409,698.12	22,531,046.00	69,874,440.37	34,657,147.0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 业务或商品类型	36,409,698.12	150,972,815.50
设计项目	5,833,292.45	10,166,707.59
合同能源管理节能项目	1,310,000.00	2,620,000.00
环保节能项目	26,738,716.99	132,543,555.42
运维项目	2,527,688.68	5,642,552.49
二、 按经营地区分类	36,409,698.12	150,972,815.50
山西省内	35,506,431.54	135,869,744.27
山西省外	903,266.58	15,103,071.23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5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6,475.42	

项目	金额	说明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6,17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08,352.0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	0.08	0.08

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5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6,475.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74,531.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6,17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08,352.0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